

丹麦“最大洗钱案”持续发酵 多国启动调查

丹麦最大银行“丹麦银行”近来曝出洗钱丑闻，该银行旗下位于爱沙尼亚的一家分行被指沦为大国和一些东欧国家犯罪分子的洗钱工具。

随着调查深入，涉案金额不断飙升，从最初媒体所说的 39 亿美元(约合 267.8 亿元人民币)骤增至 83 亿美元(约合 570 亿元人民币)，再到 300 亿美元(约合 2060 亿元人民币)，如今已飙升至 1500 亿美元(约合 1 万亿元人民币)，被一些反洗钱专家惊呼为“天文数字”。如此规模巨大的洗钱案件，轰动国际社会，目前已有至少 15 国展开调查。

此案曝光后，丹麦国内要求加大对洗钱犯罪惩治力度的呼声不断高涨。丹麦政府已经起草一项新法案，打算 10 月提交议会，希望尽快审议通过。如果新法案生效，丹麦对洗钱犯罪的罚款额将不再是“毛毛雨”，而将显著上调。

洗钱丑闻持续发酵 金额犹如“滚雪球”增长

丹麦最大的银行“丹麦银行”近来曝出牵涉洗钱的丑闻，随着调查展开，涉案金额一再飙升，引起国际社会关注。

早在去年，丹麦一份报纸爆料称，丹麦银行涉嫌为多个东欧国家客户洗钱，总额估计达到 39 亿美元。

这家丹麦媒体持续关注此案，在今年 7 月一篇报道中修正先前说法，表示涉案金额要远远大于这一数字。报道说，这家媒体查阅 2007 年至 2015 年期间至少 20 家公司的金融记录后发现，丹麦银行旗下一家设在爱沙尼亚的分行在这 9 年间涉嫌洗钱的金额远不止先前报道的 39 亿美元规模，而是至少翻了一番，可能高达 83 亿美元。

此案继续发酵。今年 9 月初，英国《金融时报》报道称，丹麦银行爱沙尼亚分行仅 2013 年的洗钱金额就高达 300 亿美元，而多年来的洗钱总额势必更加庞

大。一些媒体讽刺称，爱沙尼亚 2013 年国内生产总值(GDP)为 250 亿美元(约合 1716.5 亿元人民币)，而丹麦银行爱沙尼亚分行当年的洗钱金额都超过了该国 GDP 水平。

这篇报道播发后没几天，又有媒体报道称，丹麦银行 2007 年至 2015 年涉嫌洗钱的金额可能高达 1500 亿美元，而这些不明来历的钱来自阿塞拜疆、摩尔多瓦等国。办案人员正在对这 1500 亿美元展开调查，目前尚不能断定这些钱全部与洗钱案有关。

此案进入公众视野以来，丹麦银行涉嫌洗钱的金额从 39 亿美元飙升到 300 亿美元，再到 1500 亿美元，规模之大，引发国际社会震惊。

在丹麦反洗钱和反欺诈案件专家雅各布·德登罗斯·伯恩霍夫特看来，这桩洗钱案的涉案金额堪称“天文数字”，“事情很严重。这桩丑闻堪比欧洲历史上最恶劣的洗钱案之一。对丹麦银行而言，这无异于一场灾难”。

面对媒体追问，丹麦工商业与金融大臣拉斯穆斯·亚勒乌承认：“情况很糟糕。显然，大笔资金牵涉洗钱案，这些钱仍然存在丹麦银行账户里，我们对此深感不满。包括我在内，每个人的良知都受到挑战。”

一些分析人士先前预测，丹麦银行首席执行官托马斯·博根面临巨大压力，轻则丢掉职位，重则难逃牢狱之灾。不出所料，博根 9 月 19 日宣布辞职。博根 2009 年至 2012 年主管国际银行业务，爱沙尼亚分行恰在他管辖范围之内，他 2013 年晋升为丹麦银行首席执行官。

丹麦银行承诺会配合当局接受调查。另外，丹麦银行启动至少两项内部调查，预计会在今后数月发布调查结果。这家银行告诉媒体记者，内部调查需要耗费不少时日，主要是由于涉案材料实在太多，光是需要检查的电子邮件就有至少数百万封，“现在不宜仓促妄下结论”。

不少反洗钱专家认为，鉴于涉案金额如此巨大，丹麦银行管理层不可能对种种猫腻毫无察觉，预计随着调查继续，更多丑陋案情将会浮出水面。

国际社会震惊 多国调查可疑资金流向

现阶段，至少 15 个国家对丹麦银行洗钱案展开调查，包括美国、英国、瑞士、法国、西班牙和塞浦路斯。

这桩丑闻的最初爆料人是俄罗斯律师马格尼茨基。他供职于一家英国对冲基金“赫米蒂奇资本公司”，而这家公司牵涉到另一桩欺诈案件。马格尼茨基后来揭发有关洗钱的种种细节，引发多国执法部门注意，而他本人后来在俄罗斯入狱。

马格尼茨基手下雇员比尔·布劳德今年 7 月接受欧盟观察家报网站采访时说，在赫米蒂奇资本公司所卷入的 2.3 亿美元(约合 15.8 亿元人民币)欺诈案中，“我们发现 20 个丹麦银行账户与这桩欺诈案有关”。然而，当布劳德等人 2013 年首次向丹麦有关部门举报洗钱案时，“丹麦当局并未采取行动，也没有进行刑事立案”。

布劳德把大笔洗钱资金称为“沾血的钱”，在过去 9 年间一直追踪这些钱的去向，并向多国调查部门提供线索。

丹麦媒体报道，2007 年至 2015 年，丹麦银行旗下的一家爱沙尼亚分行超过 4.3 万笔交易被视为“可疑”，正接受进一步调查。办案人员怀疑，多家空壳公司利用这家银行，把不法所得的资金转移到本国境外，最终多被犯罪分子挥霍在汽车、珠宝等奢侈品上。

丹麦工商业与金融大臣亚勒乌说，丹麦金融监管局正在重新评估丹麦媒体的最新爆料，将采取必要措施打击洗钱犯罪。按照他的说法，“整个金融行业都因此案而蒙受阴影”。

丹麦金融监管局也着手联络爱沙尼亚当局，以联手调查这桩跨国金融犯罪案件。

受持续发酵的洗钱丑闻冲击，丹麦银行 9 月上旬两度遭遇股价暴跌。9 月 4 日，丹麦银行在哥本哈根证券交易所的股价在不到 1 小时内跌幅超过 6%，相当于银行市值蒸发 16 亿欧元(约合 128.4 亿元人民币)。9 月 7 日，丹麦银行股价再跌 5.2%。

不少企业客户与丹麦银行“划清界限”，以示对洗钱犯罪的不满。例如，丹麦一家市值 26 亿美元(约合 178.5 亿元人民币)的电子游戏初创企业优美缔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宣布不再与丹麦银行打交道，“银行管理层应该确保行事遵守法律，要能经得起检验。你们这次捅了大篓子，我们作为客户必须考虑后果，调整航向”。

起草新法案 加大惩治力度

近年来，欧洲多家银行相继曝出大规模洗钱的丑闻，包括法国巴黎银行、德国德意志银行、荷兰商业银行、澳大利亚澳洲联邦银行、丹麦哥本哈根合作银行等。

观察人士表示，在包括丹麦在内的许多国家，针对洗钱犯罪的打击措施仍然力度不够，使得不少犯罪分子得以钻空子，而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动辄沦为洗钱工具。丹麦银行洗钱案曝光后，要求加强立法、严惩金融犯罪的呼声不断高涨。

按照洗钱案爆料人布劳德的说法，“一个教训是，银行管理层坐视洗钱活动进行，却几乎无需为此承担责任。多年过去，丹麦银行的高管们丝毫没有受到法律制裁，数以十亿美元计算的大规模洗钱活动就发生在他们眼皮子底下！”

在事发银行所在地爱沙尼亚，个人参与洗钱犯罪可能面临最高 10 年监禁，而企业参与洗钱犯罪只是面临最多 1600 万欧元(约合 1.3 亿元人民币)罚款。不少观察人士认为，这一惩罚力度仍然太轻，无法有效防止企业卷入获利丰厚的洗钱活动。

丹麦金融监管局已经起草一项新的法案，寻求加大对洗钱犯罪的惩治力度，可能把相关罚款额提高 7 倍。丹麦政府计划 10 月把这项新法案提交给议会，希望尽快审议通过。

丹麦银行董事会 7 月宣布将放弃爱沙尼亚分行与洗钱相关的交易利润，将把这笔钱用于打击金融犯罪等公共项目。眼下尚不清楚丹麦银行可能因此损失多少利润，不过按照一些媒体的说法，即便这家银行不主动放弃利润，这笔钱恐怕也会被丹麦监管部门下令没收。

在丹麦之外的其他国家，一些大型银行也被迫为洗钱行为付出代价。

今年 6 月，澳洲联邦银行与澳大利亚反洗钱机构达成协议，同意缴纳 7 亿澳元(约合 34.6 亿元人民币)罚款，这是澳大利亚就洗钱和恐怖主义融资开出的最高数额罚单。澳政府说，这家澳大利亚最大银行没能阻止不法分子利用银行账户洗钱和为恐怖活动融资，“银行内部监管失效、可疑交易没有报备”，必须为反洗钱不力承担责任。

来源：中国网，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址：
<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34062>)